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名稱 | 昇貿教育事務基金會 |
| 對象 | 1.八九年級2.有低收證明、清寒證明或足以證明家境清寒或遭遇變故之相關文件(無證明者請班導師提供推薦函)3.平均成績甲等以上4.日常表現正向積極無違法或特殊不良表現 |
| 金額 | 5000(全桃園市國中組名額僅12位) |
| 申請期限 | 需作業時間，請於 11月 4日 (五)前繳件至註冊組 |
| 導師協助繳交資料 | 1.申請表(可看一下填表須知)2.上學年成績單(由註冊組協助準備)3.戶口名簿影本4.上述低收或清寒等證明5.(身心障礙生須附身心障礙手冊) |
| 學生繳交作業 | 如有頒獎典禮須出席 |

註冊組另需準備：上學年成績單

註冊組送件前準備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申請截止時間 | 11/18 |
| 送件方式（郵寄、線上填報…） | 掛號郵寄328-453桃園市觀音區工業二路12-1號信封註明:申請桃園市財團法人貿教育事務基金會-110年獎助金 |
| 清冊 | 無 |
| 長官蓋章 |  |
| 收據 |  |
| 申請表件check list |  |
| 後續 |  |

基金會窗口 李宜蓁03-416-0177 #667

<http://www.shenmao.com/zh-tw>